

Johnson, Gary L., and R. Fowler White, eds. *Whatever Happened to the Reformation?* Phillipsburg, New Jersey: P & R Publishing Co., 2001. xxviii + 339pp.

約翰遜、懷特編著。《宗教改革究竟發生何事？》。xxviii + 339 頁。

這是一本由十二篇文章組成的文集，中心思想是將當代福音派的自我界定追溯至宗教改革時代，並以此回應後現代潮流的衝擊。

莊臣 (Gary L.W. Johnson) 提出宗教改革的形式原則 (formal principle) 是唯獨聖經 (Sola Scriptura)，內容原則 (material principle) 乃唯獨信心 (Sola Fide)、唯獨恩典 (Sola Gratia)、唯獨基督 (Solus Christus)、唯獨榮耀上帝 (Soli Deo Gloria)。他認為當代教會的危機，是面對宗教私人化及心理化的挑戰，宗教改革的精神正是今日福音派教會所需要的訊息。

鍾斯 (Douglas M. Jones) 的文章，主要針對後現代主義將所有本體及倫理價值相對化的思想，以及假設人被主體性 (subjectivity) 所局限，批判無法超越自我的概念、語言的藩籬的思想，並提出一種「道成人身的類比」(incarnational analogy) 的知識論觀念，一方面承接柏拉圖、康德及後結構主義 (Poststructuralist) 的思想，確立人的思考 (mind) 並非主觀性或客觀性地等同於客體，而是透過維根斯坦 (Wittgenstein) 所主張的「目的性」(intentionality) 與物質世界溝通；另一方面強調世界那種被創造的秩序，會成為人類思考的規範，指向外界具體的實體，而非心靈裡的一種假像。

威信 (Douglas J. Wilson) 針對近年福音派神學中出現「自由意志神論」(Free Will Theism) 及「開放神論」(Openness-of-God Theism)，使人懷疑上帝是否掌管一切及上帝是否預知。他形容此類思想與十六世紀異端分子蘇斯尼 (Fausto Paulo Sozzini) 接近。他根據聖經的研究結果，重申上帝對永恆的事瞭如指掌，上帝會限制自己的全知全能而臨到人間，但卻沒有放下其全知全能。

華里 (Bruce A. Ware) 的文章主要剖析「開放神論」(Open Theism)，此論接近亞米紐斯 (Jakob Arminius) 的思想，將上帝的全知局限在過去及現在，至於將來的事則全賴人的自由決定及行動，連上帝自己也未完全決定。他批評亞米紐斯主義無法確立神預知未來的本體 (ontological) 基礎，只能訴諸奧祕 (mystery)。至於開放神論採用修訂版本的亞米紐斯主義，指上帝對未來有「中間知識」(middle knowledge)，知道人未來的選擇，亦可施行影響，可是這解釋卻導致人並非擁有完全自由的結論。

華里第二篇文章主要重申古典神預知的觀念，他檢視「開放神論」提到的關於「上帝神聖知識增長」的經文，及「上帝後悔」的經文，他認為需要按詮釋學的角度檢討經文敘述所牽涉的對話修辭，以及經文對上帝後悔的擬人化 (anthropomorphic) 修辭方法。

華里第三篇文章主要從神學角度，申論上帝論需要保持其超越性 (transcendence) 及內蘊性 (immanence) 的平衡，他認為「開放神論」努力描繪一位充滿愛、溫情、樂於與人發生關係及互動的神，可惜卻無法解說人的祈禱如何可以影響神的決定。開放神論只能偏重神的內蘊性，卻未能完整地表達神的智慧及超越能力。

嘉芬 (Richard B. Gaffin Jr.) 及韋特 (Fowler White) 的文章，重申宗教改革者對聖道與聖靈結合 (spiritus cum verb) 的原則，強調聖經正典創生教會，而非教父著作，或教會議會的教令創生聖經正典。他們針對在聖經正典的啟示以外還需要先知預言補充的觀點，指出這帶有私人化及個人化詮釋上帝啟示的傾向，並不合乎對正典的了解。

韋特 (Fowler White) 針對持續啟示派 (continuationist) 聲稱上帝在新舊約聖經正典以後，仍然有持續的先知預言的立場作出檢討。他指出持續啟示派曲解五旬節後先知預言的意思，例如使徒行傳十一章 27 至 28 節，二十一章 10 至 11 節中關乎亞迦布預言的解釋，並非表達亞迦布從聖靈領受一些聖經以外的啟示，而是強調其預言與舊約聖經一致而已。此外，關於哥林多前書十四章 29 節及帖撒羅尼迦前書五章 20 至 22 節的意思，亦非推崇新的先知預言，相反是指出教會應該從不同先知，聆聽不同的預言，並作出屬靈的判斷。

赫特 (D.G. Hart) 的文章探討當代福音派神學在荷蘭改革宗學者曲巴 (Abraham Kuyper) 的影響下，激發亨利 (Karl Henry) 及奧肯迦 (Harold Ockenga) 等人重視學術研究的價值。他指出學術研究的目的，是為了榮耀上帝及尋求真理，他提醒學術研究乃上帝的一種聖召 (vocation)，學者需要在尊重聖經的大前提下宣講聖道，服事上帝及人群。

寶尼信 (David Powlison) 的文章指出當代實踐神學四種限制：(1) 缺乏實踐牧養的向度；(2) 過分受心理學理論及治療方法主導；(3) 講道與輔導間的隔膜；(4) 人文精神的人生歷史詮釋掩蓋神學的角度。他建議發展一種合乎聖經及系統神學的輔導理論，改變人的生命，幫助人擺脫社會結構的限制，並揭示各種心理學及心理治療理論的限制。

必嘉 (Joel R. Beeke) 的文章，剖析清教徒福音訊息的特色是基於聖經，是合乎信條、具實踐性、整全福音性及平衡對等 (symmetrical) 的。在平衡對等的特色方面，必嘉指出清教徒上帝論保持對上帝超越性及內蘊性的平衡。在人論方面，能在人有上帝形象及人乃罪人之間保持平衡。在基督論方面，能平衡基督降卑與升高兩方面。在救贖論方面，能平衡上帝主權及人的責任。在終末論方面，能平衡天國的榮耀及地獄的可怖。在講章方面，清教徒注重聖經註釋、教條及教導與應用三方面的平衡。既具備清晰的思路、對良知的對質，也激發人的敬虔情感等。

必巴 (Joseph A. Pipa Jr.) 的文章著重從聖經神學的角度看講道，並重視講道及聖靈的重要活動媒介。他從四方面討論講道：(1) 講道乃一種獨特的溝通方式；(2) 講道具備獨特權威；(3) 講道有獨特的功能；(4) 講道有獨特的能力。

麥卡達 (John F. MacArthur Jr.) 的文章提醒傳道者敢於講道，切勿為求聽眾的喜悅而省略責備的訊息。這種「用家至上」(user-friendly) 的態度不應成為牧職的關心。他勉勵教牧同工切勿為了追求世上的成功，而忘記宣講聖經的託付。

整體來說，本書直接針對宗教改革課題作討論的文章並不多，各篇文章主題亦頗多元化，有論及學術研究的重要、實踐神學的限制與展望、講道的重要、釋經的原則……能夠歸納為主要議題的，應該是將當代「開放神論」置於宗教改革以來關於加爾文主義與亞米紐斯主義的神學爭議中檢視。總的而言，本書各篇文章相當獨立，內容有不同重點，亦有不少洞見，值得閱讀。

郭鴻標
建道神學院